南华县财政局文件

南财整合〔2020〕33号

南华县财政局关于追减贫困县2020年第十九批中央统筹整合涉农资金的通知

南华县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《楚雄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第十九批中央统筹整合涉农资金的通知》（楚财整合〔2020〕15号），现将《南华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的通知》（南财整合〔2020〕9号）中已下达的预算指标（安排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）调减866万元。

调整后其余资金使用严格按原“南财整合〔2020〕9号”资金下达文件规定执行，请做好相关账务处理。

南华县财政局

2020年8月9日

抄送：县委办，县政府办，县监察委，县审计局，本局预算股、国库股

南华县财政局办公室　　2020年8月9日印发